

107 年臺中市新世代盃國小籃球錦標賽競賽規程

一、主 旨：為提升本市基層籃球運動風氣及水準，並推廣青少年正當休閒活動，進而養成終身運動的良好習慣，特舉辦之。

二、主辦單位：江啟臣立法委員服務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台灣新世代關懷協會。

三、承辦單位：社口國小、岸裡國小、大雅國小

四、協辦單位：臺中市體育總會籃球委員會、梧棲國小、石岡國小、南陽國小、永隆國小、大智國小、東興國小、忠明高中、神岡國中。

五、贊助單位：墨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六、比賽地點：岸裡國小、社口國小、大雅國小

七、比賽日期：107 年 5 月 6 日(六)~6 月 5 日(二)

八、比賽組別與參賽資格：(各組別每校限一隊參賽)

1. 國小女童五年級組：(95.09.01 後出生者)。

2. 國小男童五年級甲組：(95.09.01 後出生者，班級數 31 班以上，班級數係以普通班(含資賦優異類各種班型)為計算基準，若有女童參賽需求，每隊限報 4 人。

3. 國小男童五年級乙組：(95.09.01 後出生者，班級數 30 班以下，班級數係以普通班(含資賦優異類各種班型)為計算基準，若有女童參賽需求，每隊限報 4 人。

4. 國小男童五年級丙組：(95.09.01 後出生者，班級數 12 班以下，班級數係以普通班(含資賦優異類各種班型)為計算基準，若本組報名不足 4 隊併入國小男童五年級乙組，本組每位球員可打 3 節。惟若併入國小男童五年級乙組且有女童參賽需求，不受每隊限報 4 人限制。

註：報名以學校統一組隊參加為限，每隊可報名 16 位球員，每場比賽國小組可登錄 14 位出場球員，每位球員不得跨隊或跨組參加比賽，各組報名不足 4 隊(含)取消該組比賽。12 班以下每位球員可打 3 節。

九、報名方式：

1. 即日起至 107 年 5 月 9 日(星期三)16:00 止。

2. 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

<http://www.bsaila.com.tw/cup/index.aspx?bsid=122301>

聯絡人：社口國小陳新青組長 04-25626834 轉 723、0939628315

十、為避免參賽球隊有棄權情事發生，凡棄權球隊停止參加本會主辦或承辦之比賽一年。

十一、領隊會議及抽籤時間：107年5月16日(星期三)上午9點30分假社口國小北棟大樓地下室舉行。(未出席單位由主辦單位代抽不得異議)

十二、競賽制度與規則：

(一)採用最新公告之中華民國少年籃球錦標賽使用之籃球規則。

(二)本賽事成績列為「107年臺中市市長盃國小學生籃球錦標賽」種子序參考依據。

如報名國小男童五年級乙組以下之組別(含乙組)其成績不列入種子序參考。

(三)本賽事種子籤序：參照「106年臺中市市長盃國小學生籃球錦標賽」及「臺中市107年度國小學生籃球聯賽」五年級組成績採積分制：

1. 第5-8名-4分

2. 第4名-5分

3. 第3名-6分

4. 第2名-7分

5. 第1名-9分

十三、獎勵：

1. 各組優勝隊伍隊職員依臺中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規定敘獎。

2. 獎勵方式：各組依報名隊數擇優獎勵：

(1)15隊以上，取前8名，5、6、7、8名併列第5名 (2)10至14隊，取前4名

(3)9隊(含)以下，取前3名，【各組前四名，頒發獎盃乙座、學生頒發獎狀(以各隊報名表名單為頒發基準)】。

3. 本次活動承辦工作人員依臺中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規定敘獎。

十四、申訴：有關球員資格之抗議，必須於該場比賽前提出，賽後概不受理；各隊如有申訴事件，應具正式書面申訴，於事實發生一小時內送達大會審查，並以大會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判，不得再抗議

十五、參賽隊職員與大會工作人員，請各校本於權責，於比賽期間准予公(差)假。

十六、參加選手之身分證明由各校自行提出在學證明(需附照片)或學生證證明。

十七、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或承辦單位修正公佈之。